

湖南省教育厅

转发教育部办公厅 关于第十届教育部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人文社会科学)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属普通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第十届教育部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申报工作的通知》(教社科厅函〔2025〕12号)转发给你们,请抓紧组织开展成果推荐工作,并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各高校要积极组织申报,切实遴选推荐优秀成果。要把好政治方向关和学术质量关,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要严格对照教育部通知要求,确保推荐的成果符合申报资格和要求。

二、各高校要组织对推荐的成果进行校内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未按照要求进行公示或公示异议尚未完成核查处理的申报材料不予受理。

三、“教育科学研究”专区申报工作由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单独组织。本通知受理成果范围不包括教育学,其由“教育科学研究”专区组织实施。

四、各高校须于2025年11月14日17时前完成网上申报,

同时将学校推荐函（说明公示情况、对推荐的成果排序）、公示证明材料以及教育部通知中明确的纸质申报材料报送至我厅科技处 513 室，逾期不予受理。教育部本届评奖实行限额申报，我厅将根据教育部分配的推荐名额、上一届获奖情况以及学校申报情况等择优推荐至教育部。

联系人：省教育厅科技处左超；联系方式：15874276535。

附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第十届教育部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申报工作的通知

湖南省教育厅

2025 年 10 月 30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